

新生兒內翻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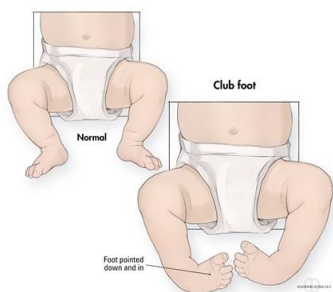
汐止國泰綜合醫院 復健科 物理治療組編印
著作權人：汐止國泰綜合醫院復健科物理治療
本著作非經著作權人同意，不得轉載、翻印或轉售

早期因為醫療資源缺乏，只要生出來四肢健全在當時就是健康寶寶了；再加上寶寶出生時本來就是O型腿，足部脂肪相對肥厚，對真正的足部內翻就容易忽略了。其實內翻足是容易治療的，因為嬰兒的肌肉、韌帶及各項軟組織在出生之後會繼續發育，大部份的小病人都是可以恢復的不錯的。

■ 定義

內翻足(馬蹄足 club foot) 是新生兒常見的足部問題之一。它的盛行率為：在一千個新生兒中就會有一個。且男孩發病率高於女孩。造成內翻足有許多可

能的原因，其中包含基因及環境因子，像是抽煙的孕婦生出足內翻的寶寶，是沒有抽煙的 20 倍左右。若家族曾出現過內翻足的新生兒，則其發生機率則比一般新生兒高；另外，姿勢性馬蹄足是因為在母親子宮內足踝受到擠壓造成，常見於雙胞胎，而此類型內翻足通常症狀較輕微。內翻足會影響發育中腳踝肌肉，韌帶，骨骼和關節。臨床症狀為足踝蹠屈 (plantarflexion)、內翻(varus)和內收(adductus)



■ 診斷

寶寶出生後都會接受小兒科醫師的身體檢查，大部

分的足內翻可以在此時就被發現診斷。有些足內翻甚至在產前超音波就能看得出來。嚴重的案例會請骨科醫師評估，看是否需石膏或手術介入。

■ 分級

- 等級 I：可以輕易的將腳擺回正中位置。
- 等級 II：可以回到正中位置，但需要一些力量才可將腳擺正。
- 等級 III：可以回到正中位置，要需要非常大的力量才能將腳擺正。
- 等級 IV：無法使用被動方式讓腳回到正中位置。

■ 治療

1. 石膏固定法：即出生後三個月內，每一至二週至少

要矯正及更換石膏一次，如此不僅可以減少對足部成長的影響，同時每週可作進一步的運動及矯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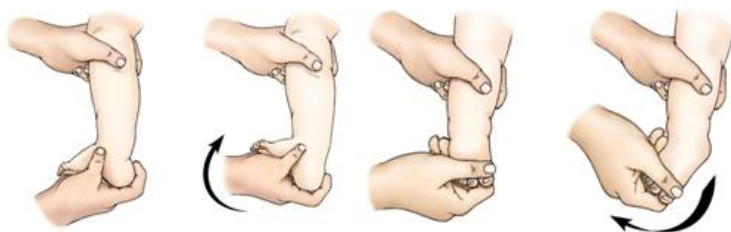
2. 手術：若經三個月的石膏治療，腳的前端已矯正好了，只剩下腳跟還緊，這情形下，可以考慮在一歲以前開刀，將後腳跟放鬆。

3. 物理治療：輕微的內翻足可利用運動治療來使足踝回到正確位置

- 背屈+外展的牽拉

- 外翻

- 輕輕撫摸小腿外側的肌肉，刺激肌肉收縮做出外翻的動作。



■ 結論

保守療法約經三個月時，可從 X 光上可以看出腳內骨骼的發育及位置是否已經正常。如果腳在外觀及 X 光上都接近正常時，我們即繼續保守療法，平常除作運動外，尚須以副木來保持腳的位置，即使孩子開始走路後，夜間最好也使用副木，如此持續約一年的時間。

此資料僅供參考，關於病情實際狀況，請與醫師或治療師討論

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

汐止國泰綜合醫院復健科 (02)26482121 轉 3662

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！